

曾经风雅

文化名人的背影

张昌华 著

那些卓尔不群的背影
在时光的流逝中
渐行渐远



曾经风雅

文化名人的背影

张昌华 著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·桂林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曾经风雅：文化名人的背影/张昌华著. —桂林：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，2007.9（2008.1重印）

（温故书坊）

ISBN 978-7-5633-6651-4

I. 曾… II. 张… III. 随笔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
IV. I26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112232 号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（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：541001
网址：www.bbtpress.com）

出版人：肖启明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发行热线：010—64284815

北京东海印刷有限公司

（北京市丰台区造甲街南里 5 号楼 邮政编码：100070）

开本：690mm×960mm 1/16

印张：22.5 字数：270 千字 图片：54 幅

2007 年 9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2 次印刷

印数：7 001~12 000 定价：29.0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，影响阅读，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自序

新《寒风冷雨》时，点了一篇《日出青衫》，一番一夕都徘徊其上，以青衫文
前作，是《寒风冷雨》二十一岁《寒风冷雨》时，点了又《寒风入眠草稿》时，点了
寒风舞，即刻相回互，针扣零击弄，霎时，《寒风冷雨》时不再翻腾，于是又《寒风
入眠草稿》时，进入较向章；转而“九封”由云卷入古而委靡，于微处入
深文，渐入佳境，“叶公超、赵元任等几人除外”，至“朱颜”已退，但当年的“雕栏玉砌应犹在”！我将这些碎了的“青瓷”重新拼接，试图还原历史
底稿上这些雅士的本色。

这是我的第四本文化随笔集，是我花精力最多的一本，也是最钟情的一本。此前的两本书中，收录了一些“急就章”，不免给人一种内容庞杂、力度与厚度不足之憾。手边的这一册体例一致，清一色的人物随笔，所写者都是中国现当代史上色彩斑斓的名人雅士。窃以为比较厚重、可读。

写这部书亦属“偶然”。从写第一篇《“化外之民”苏雪林》始，到最末一篇《蒋梦麟二题》止，前后十年。当初写苏雪林，纯为《苏雪林自传》作宣传。此后若干年中我写的王映霞、吴祖光、梁漱溟和张中行等人也是配合出版宣传之需而作的“职务作品”。在写这些文学前辈时，我在查阅相关背景资料时，发现他们的社会关系盘根错节，不时出现我感兴趣的人和事。随之渐渐地萌生要把他们写成一个文化名人系列的想法，把人选范围扩大到民初。但当时我没有时间，直至2004年退休，时间裕富，便“续写”了近二十篇文章，形成现在的规模。

本书三十三篇文章，写了三十八位人物（涉及五对伉俪），以文坛为主，兼及政治、教育、科技和艺术领域，名流雅集。除现龄一〇二岁“仍然风雅”的周有光先生外，余皆作古矣。尽管“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”，往事的“朱颜”已退，但当年的“雕栏玉砌应犹在”！我将这些碎了的“青瓷”重新拼接，试图还原历史底稿上这些雅士的本色。

全书以齿德为序，由辜鸿铭领衔。苏雪林以降（叶公超、赵元任等几人除外），其他十九位都是笔者忝列编席时结识的文学前辈，曾有过或浅或深过从，因此行文中介绍他们的业绩、描摹他们的行状时，糅杂着我对他们的直观印象；掺和着传主人或至亲挚友提供的轶趣，颇有点“独家新闻”的味道。至于张君劢、王世杰、罗家伦、邵洵美等人，当代出版物中少有述及，我是作为“钩沉”的尝试

而纳入的，旨在展示历史的天空是如此绚丽多姿。

文稿杀青后，书名倒折腾了一番，冠《纸背旧月》涩了点，拟《故纸风雪》雅了点，叫《那年那人那事》又俗了点，名《温故·一九一二》大而空了点。我请克力兄援手，他说何不叫《曾经风雅》，听罢，我击掌叫好。且回眸他们：提倡男人拖辫子、纳妾而女人缠足的“怪杰”辜鸿铭；敢向洋人叫板、创造“弱国也有外交”神话的外交家顾维钧；疾声“蒋介石一介武夫，其奈我何”的狂人刘文典；残目膑足、慈眉傲骨的大学者陈寅恪；“五四宣言”的拟草人罗家伦；向宋子文、孔祥熙开炮的傅斯年；以及世界“核物理女皇”吴健雄……哪一位不风采卓然？哪一位不是风流倜傥？哪一位没有“曾经风雅”的历史？于是，我欣然采纳。再缀以副题“文化名人的背影”作呼应，自觉雅而当。

我非史学工作者，缺少史学家的识见、严谨和科学。我只单纯地凭我所感兴趣的一些纷杂的史事，用文学语言将那年那人那事客观地叙述出来，与读者共同分享传主的风雅而已，绝没有“演义”。所征引的史料倘若有误，以致以讹传讹，责当在我，真诚地希望读者、方家指正。

《曾经风雅》的出版，得益于天时地利人和。在写作过程中，得到传主及其家属的大力支持，包括已过世的袁家骝先生。台湾传记文学社刘绍唐、王爱生伉俪，邱庆麟先生；成功大学唐亦男教授，以及“中研院”的戴连璋先生都为我提供了丰富的史料。广西师大出版社曹凌志，以及冯克力先生提出了许多中肯的意见和建议，在此一并鸣谢。

2007年1月1日于南京成贤街寓所

目 录

“董”只最美嘶哥	205
良言是诗霜樊王	212
吴研卿谢	225
申派苦李济市	232
叶公好龙张志	242
薄荷忘歌	251
吴昌硕“雷雨”集墨	262
尹昌衡的中尘话风	272
辜鸿铭的东西南北人——辜林园国中·周从森	282 / 1
蒋梦麟二题 / 16	282 / 2 香道林香语生
顾维钧及其四位夫人 / 27	292 / 3 蝴蝶不同叫蝶舞
梅贻琦，清华的名片 / 41	292 / 4 梅君乐乐——
还有一个刘文典 / 52	292 / 5 站城香尘
陈寅恪：惟大英雄能本色 / 67	292 / 6 陈寅恪——
王世杰二三事 / 80	292 / 7 烟雨家书——
梁漱溟的生前与身后 / 91	292 / 8 历史长音原——
顾颉刚：恩怨是非知多少 / 110	292 / 9 胡惠魏
吴宓：是真名士自风流 / 127	292 / 10 入非吴——
毁誉参半傅斯年 / 142	292 / 11 吕半山林
徐志摩乱点鸳鸯谱 / 155	292 / 12 吴昌硕集东——
大学校长罗家伦 / 160	
“化外之民”苏雪林 / 171	
诗酒台静农 / 178	
悲情叶公超 / 186	
画家的凌叔华 / 195	
施蛰存恩怨录 / 199	

- 邵洵美是只“壶” / 209
王映霞的最后岁月 / 224
俯仰柯灵 / 232
布衣学者张中行 / 239
走近钱锺书 / 254
难忘萧乾 / 261
爱说“闲话”的吴祖光 / 265
风沙红尘中的无名氏 / 271
陈从周：中国园林第一人 / 288
生活者林海音 / 298
教我如何不想他
——赵元任与杨步伟 / 307
尘香如故
——梅志与胡风 / 316
一对老幽默
——周有光与张允和 / 322
蝶恋花
——吴作人与萧淑芳 / 331
神仙伴侣
——袁家骝与吴健雄 / 338

辜鸿铭的东西南北

辜鸿铭，尊者称其为“怪杰”，鄙者谓之曰“怪物”；且看他周遭的名士们对他的印象。

“北大顶古怪的人物，恐怕众口一词的要推辜鸿铭了吧。”（周作人《北大感旧录》）
“在清末民初一位以外国文字名满海内外，而又以怪诞见称的，那便是辜鸿铭先生了。”（罗家伦《回忆辜鸿铭先生》）

“鸿铭亦可谓出类拔萃，人中铮铮之怪杰。”（林语堂《辜鸿铭集译〈论语译英文〉》）
“以茶壶譬丈夫，以茶杯譬妻子，故赞成多妻制，诚怪论也。”（梁实秋《辜鸿铭先生轶事》）

“这个怪人，谁能跟他比呢！”（凌叔华转述洋名人的话《我所知道的槟城》）

“怪物”之谓，是1911年10月25日辜鸿铭致《字林西报》的保皇信发表后，中文报纸译载时，在标题中赠予的嘉名。

在西方人眼里，辜鸿铭与印度的泰戈尔不分仲伯，被视为东方的代言人、圣哲，更有甚者说“到中国可以不看紫禁城，不可以不看辜鸿铭”。而在国人的眼中，历史留给他的境遇是何等尴尬。他那根辫子是“顽固”、“保守”和“怪诞”的象征，本人亦成为任人讥嘲的小丑。他自诩“是老大中华的末了一个代表”。他曾幽默地对凌叔华说他是“生在南洋，学在西洋，婚在东洋，仕在北洋”。今有好事者，说他“教在北大，扬我中华”。

辜鸿铭（1856—1928），名汤生（Tomson），又名立诚，自称慵人，别署汉

滨读易者、冬烘先生。福建同安人。生于南洋马来半岛的槟榔屿。曾祖辜礼欢是富甲一方的种植家，于英人占领该岛时，以华人身份被委任为地方政府首脑。祖父辜龙池供职于本岛英政府机关。父亲辜紫云不喜从政，在英国人布朗的橡胶园担任总管；母亲是葡萄牙人。其父辜紫云中国传统意识极强，家里常年供奉祖宗牌位，逢年节必定祭祀，给儿子起名字也是按族谱排序。辜鸿铭后来说：“我之姓‘辜’，考其姓氏由来，祖先最早必定是些罪犯（‘辜’，在汉语里有‘罪’的意思）。但这并不足引以为羞，如果你数典忘祖，那就真正可耻！”

父亲辜紫云为人精明能干，善于管理，又特别忠于主人，深得布朗夫妇赏识。恰布朗夫妇膝下无子，便将辜紫云的次子辜鸿铭收为义子。辜鸿铭混血儿的特征明显：黑眼睛泛蓝光，黑头发微发黄，白皮肤高鼻梁。天赋异禀，聪明过人，自幼受东西文化的熏陶和影响。辜鸿铭挟天时地利人和祥风，如虎添翼，终成大器。

岁月如流。义父布朗年事已高，因思乡心切，决定带辜鸿铭回苏格兰去。

临行前，父亲辜紫云在祖宗的牌位前摆上供品，令辜鸿铭焚香跪拜，并语重心长地告诫他：“不论你走到哪里，不论你身边是英国人、德国人，还是法国人，都不要忘记，你是中国人！”还摸着他脑后的小辫子说：“第一不可信耶稣教，第二不可剪辫子。”父亲的话，让中国根深深地植入辜鸿铭的心中。

1867年，十一岁的辜鸿铭随布朗回国，他们的老家在苏格兰的故都爱丁堡。爱丁堡，人称是“欧洲最美的城市”、“北方的雅典”。她的美除自然风光外，更因她是座文化底蕴深厚、名人辈出的城市。

英伦岁月，少年辜鸿铭头上拖着小辫子，一次他上男厕所，硬是被管理员拽出，塞进女厕。这倒也罢，令他更不能容忍的是被洋人嘲弄。街上的孩子总是冲着他喊：“看哪，支那人的猪尾巴！”因有父训在先，他不得不忍受屈辱。这压抑、愤懑，无形地埋植了他对西方人的尖刻心理和对中华帝国崇拜的种子。

有趣的是，一次他偶尔结识了一位英国姑娘。那姑娘可爱、淘气，竟玩赏他的小辫子，并说希望他送给她。辜鸿铭好胜，一时兴起，把父训丢在脑后，操起剪刀，喀嚓剪下，真的送给了那位姑娘。

布朗对辜鸿铭寄予厚望，精心地为他设计人生蓝图。为了让辜鸿铭学好语言，他认为最好的捷径是背诵世界名著，首先从弥尔顿的《失乐园》开始。这部六千五百行的无韵诗，辜鸿铭很快就攻下，然后，布朗再给他讲解诗意图。继之再背莎士比亚、歌德和卡莱尔的著作。同时，布朗请来家庭教师教他数学、物理和化学等自然学科。

经一番寒霜苦，辜鸿铭终于以优异成绩考取了爱丁堡大学文学院。爱丁堡大学是英国著名学府，哲学家休谟、小说家司各特、历史学家卡莱尔、生物学家达尔文都毕业于此。辜鸿铭求知欲极强，义父布朗望子成龙，多次带他拜见老朋友、校长卡莱尔先生。

“‘现金的王国’，是人民贫困的根源。”“如今的西方是‘混乱加上一条枪’。”卡莱尔先生这些抨击西方社会的警句格言，辜鸿铭铭诸心版。他尽情地咀嚼大师们的智慧之果，滋补自己。尤其是卡莱尔身上的强烈批判精神、尖苛的词锋注入了他的灵魂，影响了辜鸿铭的一生。

盛世难逢，名师难遇。辜鸿铭亲聆卡莱尔的教诲，并受赏识。他更潜心于学业了，攻克了希腊文、拉丁文。他的智慧的火花随之在生活的撞击中迸发出来。有一次过节，他在宿舍里摆上香烛祭祖，并念念有词。房东英国太太见之，指着桌上的供品揶揄他：“你的祖先什么时候会来享用这些酒菜？”辜鸿铭回敬道：“在你们的主听到你们的祷告声，你们的先人闻到你们孝敬的鲜花香的时候吧！”

他另一次小试牛刀是在公共汽车上倒拿了报纸。身边的英国人结伙放肆地嘲笑他：“喂，看这个乡巴佬，根本不懂英文，把报纸倒着拿还装得挺像。”辜鸿铭等他们嘲弄够了，用流利的英语淡淡地说：“英文这玩意儿太简单了，不倒过来，实在没意思。”窘得一伙人瞠目结舌。少年辜鸿铭便学会用智慧和知识还击那些高傲的西洋人，维护中国人的尊严。

1877年，二十一岁的辜鸿铭获得了爱丁堡大学文学硕士学位。对他拥有一手纯正的维多利亚时代英文，孙中山先生曾说：“我国懂英文的，只有三个半，其一是辜鸿铭。”林语堂后来也誉辜氏“英文文字超越出众，二百年来，未见其右”。

毕业前夕，父亲辜紫云在槟榔屿去世，为了不影响儿子的学业，家人致信布朗保密。布朗对辜鸿铭的呵护是精心的，爱丁堡大学毕业后，又送他到德国莱比锡大学学习土木工程。仅一年时间，辜鸿铭便获土木工程师文凭。课余，他精研德国文学、哲学经典。三十年后，蔡元培到莱比锡大学求学时，辜鸿铭在德的声名已如日中天。四十年后，林语堂到莱比锡求学时，辜的著作已列为哥廷根等大学哲学系学生必读书了。其名之盛，无中国人比肩。

莱比锡大学毕业后，辜鸿铭又至巴黎大学留学。令他吃惊的是义父刻意将他安排与巴黎一位名妓作邻居。目的是让他不仅学法语，更重要的是让他借此之便了解更多的人情世故。辜鸿铭在染缸中领略了出入名妓府的政客、军人、富商们的伎俩，练就了“金脸罩，铁嘴皮”的硬功夫。他与八国联军统帅瓦德西就是在此相识的。

此时，辜鸿铭获文、哲、理、神等十三个博士学位，会操九种语言。他在德国人举办纪念俾斯麦百年诞辰会上所作的即席演讲，博得一片喝彩。他还会用拉丁文作诗。民初上海愚园路廊壁上镶嵌的拉丁文的诗，系辜氏手笔。

辜鸿铭的语言天才大大地提高了他的身价，增强了他的自信与自负。

“婚在东洋，仕在北洋。”

还是先从他的元配说起。辜鸿铭的元配夫人叫淑姑，是他理想中的妻子：小足、柳腰、细眉、温柔、贤淑。

辜鸿铭雅好小脚，他有一套奇谈怪论：三寸金莲走起路来婀娜多姿，会产生柳腰款摆的媚态，那小足会撩起男人的遐想。他认为女人的奇绝之处全在小脚。他还有一套品味小脚的七字诀：瘦、小、尖、弯、委、软、正。

辜鸿铭作文时总把淑姑唤到身边，让她脱去鞋袜，把小足伸到他的面前让他赏玩，甚而用鼻去闻脚上臭味（肉香）。他觉得这是“兴奋剂”。一边玩赏一边写作。有时文思枯涩，他便把淑姑小足盈盈握在手中，顿觉思如泉涌，下笔千言。

辜鸿铭十分欣赏淑姑的“三寸金莲”，还吟诗诵之：

春云重裹避金灯，自缚如蚕感不胜。

只为琼钩郎喜瘦，几番嫌约小于菱。

他的这一癖好，竟引出一段荒诞的笑话。在北大执教时，他去一位学生家看藏书，见到开门的丫头小脚，顿生兴趣。本来他是来看学生所藏的宋版书的，此时心意全乱，匆匆浏览，触景生情给学生写了一副古人集句：

落花时节又逢君。
这位学生悟出先生是想得到这个丫头，自然投其所好，送之。那丫头行前把小脚洗了又洗。到了辜府，辜鸿铭捉起丫头的小脚，嗅不到一丝肉香（臭味），趣味索然，差人把丫头送了回去，并附一信，只书四字“完璧归赵”……
不出几年，辜鸿铭完成纳妾的心愿，娶了吉田贞子。贞子漂亮、温柔，只是大脚。他把贞子比作“镇静剂”，只要她陪他睡觉。
辜鸿铭日后声言：“我的一生有如此之建树，原因只有一条，就是我有兴奋剂和安眠药（镇静剂）日夜陪伴着我。”

辜鸿铭有一次不小心惹恼了这位东洋太太，贞子将门紧闭不理他。辜鸿铭讨饶、告罪也无济于事。三日三夜辜鸿铭寝食难安。他找来一根鱼竿，爬上凳子，推开窗户见到贞子躺在床上，遂煞有其事地钓起桌上鱼缸里的金鱼。那鱼是贞子从日本娘家带来的良种珍品。贞子终于忍不住说：“别捣乱了！”辜鸿铭收起鱼竿哈哈大笑着说：“我只不过是要把你的话钓出来罢了！”

1904年，爱妾贞子病逝。葬于上海外国人公墓。辜鸿铭亲题墓碑“日本之孝女”。并以诗记其殇：

丁巳岁深秋，由日本归人故园。宿印帕丘自墓下出文，因中附大制，痛惜而作此。

此恨人人有，百年能有几？
痛哉长江水，同渡不同归。

然而，辜鸿铭毕竟是个花花世界里的花花公子，拈花惹草时时有，眠花宿柳处处生。

辜鸿铭拥有娇妻美妾，总以现身说法向友人宣传一夫多妻的好处。每说到纳妾，他兴致特高，妙语连珠。一日，他与两位美国小姐谈妾时说：“妾字为立女，妾者靠手也（elbow-rest），所以供男人倦时作手靠也。”美国小姐反驳：“岂有此理，如此说，女子倦时，又何尝不可将男人做手靠？男子既可多妾多手靠，女子何以不可多夫乎？”她们以为这下可把辜鸿铭驳倒，不料辜答：“否，否。汝曾见一个茶壶四只茶杯，但世上岂有一个茶杯配四个茶壶者乎？”

又有一次，几位德国贵妇人慕名拜见辜鸿铭，向他宣扬女子也可多夫的道理。辜鸿铭连头都不回，问道：“府上代步是马车还是汽车？”这几位存心刁难的女人有人回答马车，有人回答汽车。辜鸿铭当即应道：“不论你是马车还是汽车，总有四只轮胎，请问府上备有几副打气筒？”众人愕然。后来，陆小曼与徐志摩结婚时，陆对徐立规矩：“你不能拿辜先生的茶壶的比喻作借口，你不是我的茶壶，而是我的牙刷。茶壶可以公用，牙刷不能公用。我今后只用你这把牙刷刷牙，你也不准向别的茶杯里注水。”这两则趣闻，都成为世人笑谈。

辜鸿铭曾三次投书英文报纸《北京每日新闻》，大肆鼓吹纳妾。弄得美国主编十分尴尬，劝他别再写了。他还大骂“美国男人不敢娶小老婆，没出息”。同时大骂洋人表面装正经，一夫一妻，背地里偷偷摸摸到处寻欢，找情妇，逛妓院，到头来还唱一夫一妻的高调。

1878年辜鸿铭衣锦还乡，回到阔别十多年的槟榔屿，他被政府派驻新加坡。在新加坡偶遇游学的马建忠，两人一见如故，促膝长谈三日，马氏劝他回国立业，辜鸿铭顿悟精深博大的中国文化才是自己的归宿。辜氏的人生轨迹由此彻底改变了。

竟，1885年，辜鸿铭在张之洞麾下做幕僚，连袂出演了长达二十年的“拯救垂死大清帝国”的悲剧。

辜鸿铭上任伊始，便订了三十多份外文报纸、五百余种中外杂志，资此洞察国际政局、商贸行情，襄助张之洞决策。当时，辜氏兼任对外贸易税收督察事务。一天，他看到一宗外国来的公文，称中国货为“土货”(native goods)，十分恼火，提笔挥毫将“native goods”改成“chinese goods”。他认为“native”一字含有“生番野蛮不化”的意思，我泱泱大中华文明古国，岂能忍此侮辱，应称“中国货”(chinese goods)。同仁中有人对此激赏，也有人不以为然，说“native”一字习用已久。辜鸿铭斥之“积非成是，奴隶思想”！还声称“即令抚台把它改称native，我也照样把它翻成chinese”。

1902年慈禧太后六十八岁生日，大小官员祝寿。两湖总督府也大宴宾客，为助兴，席间还伴奏西乐，播唱为慈禧歌功颂德的《爱国歌》。辜鸿铭见场面如此奢华，联想到衙门外是饿殍载道，不胜感慨地对邻座梁鼎芬说：“现在满街都唱《爱国歌》，却没有人唱《爱民歌》！”梁戏答：“你何不编一首唱唱？”辜鸿铭沉吟片刻，摇头晃脑一字一句念了出来：

语惊四座，哗然一片。

中法战争后，张之洞筹建枪炮厂（后汉阳兵工厂），想把它建成德国的克虏伯。不惜代价，聘英国军工专家伍尔兹为顾问。辜鸿铭负责接洽，他与伍尔兹一番对话后，毅然将伍尔兹辞了，张之洞大怒。辜鸿铭说那人是骗子，想发横财来的。辜说伍尔兹是爱丁堡大学商业专科毕业，根本不会造枪炮。接着他向张之洞推荐自己留德的同学、德国克虏伯兵工厂的监督威廉·福克斯。说要请就请真正的专家。

福克斯到任，在宴会上酒喝多了，不经意中泄露了德国克虏伯的秘密。不久，竟被英国《泰晤士报》登了出来。当福克斯告诉辜鸿铭他担心家属的安全时，辜鸿铭叫他宽心，说他见到报纸后，禀报了张之洞，已叫人为其家属办理来华手续，并已备好别墅供他们全家使用。福克斯深感其情，悉心工作。

1901年，辜氏出版《尊王篇——一个中国人对义和团运动和欧洲文明的看法》，宣传中华礼教治国的道理。《清史稿》评为：“唐生以英文草《尊王篇》，申大义，列强知中华以礼教立国，终不可侮，和议乃就。”

辜鸿铭喜欢骂人，凡他看不顺眼者一个都不宽恕。他当面幽默盛宣怀“贱货贵德”，讥讽“各督抚之为吹牛皮”，斥出洋考察宪政五大臣为“出洋看洋画”。对主人张之洞也有微词。他最恨之人骨的是袁世凯。某次宴会上，袁世凯对驻京的德国公使说：“张中堂是讲学问的，我是不讲学问，专门办事的。”后来这话传到辜鸿铭耳边，他当场讥讽道：“诚然，然要看所办何等事，如老妈子倒马桶，固用不着学问。除倒马桶外，我不知天下有何等事是无学问人可以办得好的。”辜氏不止讥嘲，还骂袁是“贱种”。袁尝过辜嘴皮、笔头的厉害，有点惧怕，想和缓关系，托人请辜做他的家庭教师，月薪五百大洋，并云勾销此前一切恩怨。辜氏当时囊中虽然羞涩，但立即拒绝。袁世凯死时，北洋政府下令全国停止娱乐三日，以示哀悼。辜鸿铭却特意在家中开堂会，连续三日悬灯结彩锣鼓喧天唱大戏。

辜鸿铭身历两次帝制复辟，都如儿戏一般。清王朝从历史上消失了，王公大臣们头顶的官帽（擎盖）也没了。唯有张勋和辜鸿铭的辫子（傲霜枝）还拖着。不知出于何种心态，辜鸿铭在张勋六十六岁生日时，集了一副对联赠之。联曰：

荷尽已无擎雨盖；

菊残犹有傲霜枝。

教在北大 扬我中华

辜鸿铭与北大结缘，缘于蔡元培。尽管他俩所行的“道”有所不同，在五四

运动来临前夕，保皇党的辜却坚持与蔡同进同退。他有一段幽默的自嘲：“蔡元培和我，是现在中国仅有的两个好人，我不跟他同进退，中国的好人不就要陷入孤掌难鸣的绝境吗？”有人问“好人”作何解释。他很从容地说：“好人就是有原则！蔡先生点了翰林之后，不肯做官而跑去革命，到现在还革命。我呢？自从跟张之洞做了前清的官，到现在还保皇。这种人什么地方有第三个？”

1917年辜鸿铭到北大当教授，讲授英文诗。罗家伦对他的形象的描绘当最具代表性：“我记得第一天他老先生拖了一条大辫子，是红丝线夹在头发里辫起来的，戴了一顶红帽结黑缎子平顶的瓜皮帽，大摇大摆地上汉花园北大文学院的红楼，颇是一景。”学生们对他的辫子当然觉得有趣，发笑。他说：“你们笑我，无非是因为我的辫子，我的辫子是有形的，可以剪掉，然而诸位同学脑袋里的辫子，就不是那么好剪的啦！”真正出语不凡。同学们戏言，谁要想一夜出名很容易，把辜先生的辫子剪掉，中外报纸准会刊登。

上课前，他给同学立三条规矩：“第一，我进来时，你们要站起来，上完课我先出去，你们才能出去。第二，我向你们问话或你们向我提问，你们都要站起来。第三，我指定背的书，你们都要背，背不出的不能坐下。”同学们慑于辜先生的大名，不敢提出异议。

他上课引经据典。今天说教学生们洋“大雅”，明天教洋“小雅”，后天要教洋“离骚”（弥尔顿的悼亡友诗）。背诵，同学们倒不怕，最怕翻译。学生一听要将“天地玄黄，宇宙洪荒”译为英文，个个抓耳搔腮。他上课有时天马行空，喜欢骂人。一次骂袁世凯，从上课铃响骂到下课铃响。

辜鸿铭长期受的是西方教育，在黑板上写错汉字的事时有发生。有次讲《晏子春秋》时，他把“晏”写成“宴”。经同学指出后，他很尴尬。一边纠正一边自语：“中国汉字真讨厌，‘晏’与‘宴’不过把‘曰’字的部位换一下而已，字义就不同了。英语中就没有这样调皮捣蛋的。”有个好事的学生指出英语中也有。比如“god（上帝）”倒过来就成了“dog（狗）”了，将了他一军。辜鸿铭一耸肩一摊手一笑了之。冯友兰说：“他在堂上有时候也乱发议论，拥护君主制度。有一次他说，现在社会大乱，主要原因是没有君主。他说，比如说法律吧，你要说‘法

律’(说的时候小声)，没有人害怕；你要说‘王法’(大声，一拍桌子)，大家就害怕了，少了那个‘王’字就不行。”他讲课辅以声色，很受学生欢迎。

北大是藏龙卧虎之地，有不少洋教授，历来受尊重。辜鸿铭却从不把他们放在眼里。一天，新聘的一位英国教授到教员休息室，见头戴瓜皮帽，身着秽迹斑斑的长袍，头上还拖条小辫子的老头倦卧在沙发里，洋教授冲他不怀好意地一笑。辜鸿铭也不介意，用一口纯正的英语问他尊姓大名，教哪一科的。洋教授见此人说这样地道的英语，为之一震。答道是教文学的。辜鸿铭一听，马上用拉丁语与他交谈，那洋教授语无伦次结结巴巴，出了洋相。辜鸿铭问：“你是教西洋文学，如何对拉丁文如此隔膜？”那洋教授无言以对，仓皇逃去。

对洋人辜鸿铭历来如此。当年在张府当幕僚时，一外国顾问起草文件时间辜鸿铭某一英文字的用法。辜不答，跑到书架上搬了本又大又重的字典，砰地丢在洋顾问的案头：“你自己去查去！”

辜鸿铭的辫子，永远是捏在他人手中的谈资笑柄。他曾自辩：“中国之存亡，在德不在辫，辫子除与不除，原无多大出入。”

辜鸿铭与胡适是思想上的论敌。辜常揭胡外语功力不够的老底：“以粗俗鄙陋的‘留学生英语’叫嚷什么‘文学革命’，这个胡适简直是瞎胡闹！”“连希腊文和德文都不懂，竟敢有脸在大学讲坛上大侃西方哲学，这个胡适博士简直把学生当猴耍！”

胡适曾拍马上阵，在《每周评论》上撰《记辜鸿铭》，柔中带刚，绵里藏针，剖析辜氏留辫子的原因：“当初是‘立意以为高’，如今是‘久假而不归’了。”指出他并不是真的留恋前清，而是标新立异罢了。不日，酒会上两人正好相逢。胡将那张报纸给辜看。辜阅后厉声斥责：“胡先生，你公然毁谤我，你要在报纸上公开道歉。否则，我将到法院控告你！”胡适也不示弱：“辜先生，你是开玩笑吧。要是恐吓我，请你先去告状，我要等法院判决了，才向你正式道歉！”半年后，两人再度相逢。胡戏问：“辜先生，你告我的状子递进去没有啊？”辜正色答：“胡先生，我向来看得起你，所以才不愿意控告你，可你那段文章实在写得狗屁不如，谁愿意跟你计较？”